

新股名稱 (中文)：創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英文)：Chong Ki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主板股份編號：1609
孖展融資按金：20%

發售股份數目：	191,200,000 股	招股價：	每股 HK\$ 0.66 – 0.70
集資淨額：	約56.9 百萬港元	每手：	10,000 股
配售：	90 % 172,080,000 股	孖展融資利率：	請致電 2853-2129 查詢
公開申請：	10 % 19,120,000 股	發行市值：	5.048 – 5.354 億港元
獨家保薦人：	天財資本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HK\$0.19 – 0.20

營業記錄：	年結 截至	3 月 31 日	(詳情可查閱招股文件第199-244頁)		
	千港元	收入	毛利	稅前經營利潤	期內全面收入
(年度)：	2014 年	187,122	32,070	19,884	16,709
	2015 年	273,560	46,259	26,001	21,647
	2016 年	378,479	68,090	37,708	30,207

業務簡介：

按2015年香港混凝土服務業錄得的收益計，**創建集團**是香港領先的混凝土服務供應商，佔市場份額約為23.3%。集團主要提供混凝土澆注服務及其他配套服務（例如提供施工工地雜項、清理服務以及混凝土澆注機械租賃）。

創建集團直接客戶多數為香港各類建築及基建項目的總承建商。該等項目一般可分為公營界別項目及私營界別項目兩大類。公營界別項目指總承建商由政府或法定機構僱用的項目（包括建築及基建相關項目），而私營界別項目主要為香港建築相關項目。

股息政策：

詳情可查閱招股文件第 239-240 頁。

競爭優勢：

(1) 為具有良好聲譽及確實過往業績記錄之香港領先的混凝土服務供應商；(2) 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3) 擁有多種機械及設備；(4) 與主要客戶及供應商維持穩定關係；及(5) 致力於維持安全標準、品質控制及環境保護等等。

風險因素：(詳情可查閱招股文件第 30-43 頁)

(1) 業績依賴成功中標；(2) 客戶群集中；(3) 釐定投標價時對項目期限及成本估計的錯誤或不準確；(4) 建築糾紛及訴訟罕見；(5) 分包商表現欠佳或未能找到分包商；及(6) 勞工短缺等等。

集資用途：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 **HK\$0.68** 計算（即估計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則**創建集團**估計股份發售在扣除估計承銷折扣及佣金與估計售股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為 **56.9百萬港元**。**創建集團**計劃所得款項淨額撥作以下用途：

- 約40.4%（約23.0百萬港元）將用作購置機械（包括布料桿、臂架泵車及其他零部件），以提高集團的服務能力；
- 約11.2%（約6.4百萬港元）將用作擴充集團的辦公人員及地盤工作人員（包括為經擴充的混凝土澆注機組配備追加機械操作工）；
- 約19.3%（約11.0百萬港元）將用作償還部分未清還融資租賃；
- 約19.3%（11.0約百萬港元）將用作償還部分未清還銀行借貸；及
- 餘額約9.7%（約5.5百萬港元）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申請金額：	10,000 股	HK\$7,070.54	500,000 股	HK\$353,526.95
	20,000 股	HK\$14,141.08	1,000,000 股	HK\$707,053.90
	100,000 股	HK\$70,705.39	2,000,000 股	HK\$1,414,107.80
融資期：	2016年 10 月 05 日至 2016年 10 月 14 日		融資日數：	9 日或以上
截止日：	2016年 10 月 05 日		退款日：	2016年 10 月 14 日
公佈日：	2016年 10 月 14 日 經濟日報/SCMP		上市日：	2016年 10 月 17 日

有意認購者請注意下列事項：

- 請先電話聯絡閣下之經紀或 李小姐/羅小姐 (電話: 2853-2129) 安排申請股數；
- 把有關批核申請股數的金額存入“新富”下列銀行戶口：
恆生銀行 C/A # 262-238223-001 或 中銀香港 C/A # 039-730-0016036-8
- 請在銀行入數紙上註明客戶名稱及申請股數，然後傳真 (2143-7044/2853-2244) 回 新富證券有限公司。

重要聲明

這份撮要是一項供投資者參考的資料，撮要內容來自我們認為可靠的資料來源，有關資料或許未經獨立核實審計，新富證券有限公司及其任何董事或代表或職員並不會對此撮要之準確性或完整性作任何保證。另外，此撮要的內容可能會在沒有事先通知的情況下作出變更。客戶若因參考本撮要作出認購/買賣而蒙受損失，本公司恕不負責。客戶若需要更詳盡或準確的資料，請查閱有關的招股文件。請客戶注意本公司及其任何董事或代表或職員可能在客戶收到此撮要已使用或根據此撮要的內容作出任何推薦或買賣，因而構成利益衝突的可能性。本公司重申此撮要並不是用作推銷或引導客戶認購/買賣撮要中所提及之證券，客戶如對本撮要有任何疑問，請聯絡新富證券有限公司。